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5-033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5年5月16日下午14:30时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

3、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5月16日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上午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提案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5.00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1.00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
累积投票 提案	提案 12、13 为等额选举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2.01	选举俞锋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2	选举俞小峰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3	选举解硕荣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4	选举刘宗虎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5	选举瞿辉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3.01	选举杜健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2	选举李琛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3	选举刘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4月1日、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特别说明

（1）上述第 6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

（2）上述议案第 12、13 项议案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

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上述第 13 项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至 17:00，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至 11:3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公司会议室。

(四) 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五) 会议联系方式及相关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杨旭

电话号码：0571—56030517

传真号码：0571—56075060

电子邮箱：yangxu021@126.com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2”，投票简称为“上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现场股东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现场股东会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参加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提案的表决意见（请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打“√”）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5.00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1.00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累积投票 提案	提案 12、13 为等额选举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2.01	选举俞锋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2	选举俞小峰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3	选举解硕荣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4	选举刘宗虎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5	选举瞿辉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杜健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2	选举李琛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3	选举刘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营业执照编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